

錄取（報到）回條

本人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經 113 學年度四技特殊選才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統一分發錄取嶺東科技大學

_____系_____組，並於 113 年 2 月_____日（填表日期）

辦理報到。

具結事項：

- 一、 本人願依錄取通知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並同時繳交高中職學歷（力）證件（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否則，自動放棄入學資格。
- 二、 本人願依錄取通知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否則，自動放棄入學資格。
- 三、 本回條視同報到手續單，於辦理報到時使用。

此 致

嶺東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簽名
（錄取生）：

連絡電話(手機)：

家長或監護人：
（未滿 18 歲需家長簽章）

連絡電話(手機)：

緊急聯絡人電話：

與錄取生關係：

日 期： 113 年 月 日

※ 本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 郵寄地址：408284 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一號 教務處註冊組收